

证券代码：605155

证券简称：西大门

公告编号：2021-002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4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方式等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柳庆华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公司原经营范围：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、研发：纳米纺织面料、PVC高分子复合材料、化纤布、帘布、墙布、窗帘、移门、家居配饰、产品样本；批发、零售：装饰家居材料及配件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；自营进出口业务（内容详见《资格证书》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变更后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一般项目：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；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新型建筑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增材制造；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；面料纺织加工；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；家居用

品制造；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；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；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；竹制品销售；软木制品制造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；家居用品销售；家具销售；纸制品销售；平面设计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。

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本事项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，保荐机构已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21-006)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
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7)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0 日